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之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部分媒體報導錯誤引述該公告。本公司謹此澄清，誠如該公告所述，董事會已經議決不會解除中止謝先生之有關職責。換言之，謝先生繼續遭中止職責。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葉英琴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超群先生及葉英琴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陳樹鴻先生。